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27 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整

地　　點：新北市中和區橋和路 21 號 R 樓會議室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　　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 23,619,570 股（其中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 6,274,22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扣除無表決權數後為 29,898,000 股之 79.00%。

出席董事：李泗銘董事長、羅翔煒董事、吳開興董事、洪文浚獨立董事、王曉雯獨立董事、林國基獨立董事(本次股東常會新選任)。

列　　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金連會計師、萬國法律事務所洪志勳律師

主　　席：李泗銘董事長　　**紀　　錄：**柯佩君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逾發行股份總數二分之一，依法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1. 112 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本案洽悉。
2. 審計委員會審查 112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二)本案洽悉。
3.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一) 依本公司章程第 18 條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
   (二) 本公司擬以現金發放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員工酬勞新台幣 1,428,783 元。
   董事酬勞新台幣 2,381,305 元。
   (三) 上述分配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並經 113 年 4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案洽悉。
4.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報告。(請參閱附件三)本案洽悉。
5. 本公司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四)本案洽悉。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　由：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合併及個體）業已編製完成，併同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金連及徐明釧會計師擬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稿。

二、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112 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3,619,570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23,559,561 權	99.74%
反對權數	8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60,001 權	0.25%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　由：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 112 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為 161,258,974 元，增加本期淨利 31,159,374 元，扣除 10%法定盈餘公積 3,115,937 元，計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189,302,411 元。

二、本公司擬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0.92911364 元；本次盈餘分配共計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28,043,437 元。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六】。

四、股東現金股利分配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辦理發放相關事宜，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五、嗣後如因遇買回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或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需變更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辦理變更股東配息率相關事宜。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3,619,570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23,559,561 權	99.74%
反對權數	8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60,001 權	0.25%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　由：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因應本公司實際需求及公司法修訂，故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檢附「公司章程」修訂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3,619,570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23,554,557 權	99.72%
反對權數	12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65,001 權	0.27%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　由：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初次上市(櫃)前對外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提請原股東同意全數放棄認購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為配合本公司申請股票上市(櫃)案，依相關法令規定，擬於適當時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初次上市(櫃)前提出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

二、本次增資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之 10%~15%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之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三、除前項保留員工認購外，其餘股份擬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不受公司法第 267 條第三項關於原股東優先認購規定之限制，全數提撥供辦理初次上市(櫃)前公開承銷。

四、本次現金增資之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實際發行數量、承銷方式、計畫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宜，或因應主管機關之核定內容、法令變更及基於管理評估或客觀條件需要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五、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採無實體發行。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3,619,570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23,557,557 權	99.73%
反對權數	2,012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60,001 權	0.25%

第三案：(董事會　提)

案　由：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擬將資本公積中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範圍內提撥新台幣 53,450,663 元配發予股東。

二、本次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按配發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各股東持股比例分配，每股配發 1.77088636 元，發放時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將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之配發基準日、發放日暨相關事宜，俟本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並全權處理。

三、嗣後如因遇買回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或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需變更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辦理變更股東配息率相關事宜。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3,619,570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23,559,561 權	99.74%
反對權數	8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60,001 權	0.25%

六、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　由：補選一席獨立董事及一席董事案。

說　明：一、因魏鴻文董事於 113 年 3 月 19 日向本公司提出將於今年 6 月 26 日辭任，故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本次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常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二、法人董事昌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2 年 8 月 1 日辭任，故補選一席董事，本次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常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三、上述新任二席董事自選任後即予就任，任期自 113 年 6 月 27 日起至 114 年 6 月 29 日止。

三、獨立董事及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董事會審查通過，請參閱【附件八】。

五、本次選舉依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為之。

六、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董事當選名單

職稱	戶號或身份證字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413	陳昱宏	23,343,734 權
獨立董事	A12332****	林國基	23,343,736 權

七、其他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　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為借助本公司董事之專長與相關經驗，俾助公司發展，爰依法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本次選任之董事競業限制，並自董事就任日起生效，解除董事競業明細，請參閱下表。

提名類別	姓　　名	擔任他公司名稱及職務
獨立董事	林國基	無
董事	陳昱宏	全幃(股)公司董事長 鼎碩資本投資(股)公司董事及合夥人 菁宏資本(股)公司董事長 禹甯資本有限公司董事長 賓陽投資(股)公司董事 田季投資(股)公司、中壢發爺(股)公司、桃園發爺(股)公司、田季南高(股)公司、田季竹北(股)公司、田季永康(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3,619,570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23,449,558 權	99.28%
反對權數	1,011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69,001 權	0.71%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同日上午九時五十分。

附件一

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承蒙各位股東於百忙之中撥冗與會，深表感謝。在此誠摯的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對愛派司的支持與鼓勵。以下就 112 年度營業成果及 113 年度營業計畫報告如下：

一、 112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675,047 仟元，較 111 年度 615,477 仟元增加 59,570 仟元，增加 9.68%；112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1,159 仟元，較 111 年度 45,704 仟元減少 14,545 仟元，減少 31.82%；112 年度稅後每股盈餘為 1.03 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

無，本公司 112 年度僅設定內部預算目標，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及比例
營業收入	615,477	675,047	59,570
營業毛利	371,534	460,674	89,140
營業利益	66,976	167,540	100,564
歸屬母公司淨利	45,704	31,159	(14,545)
每股盈餘(單位:元)	1.50	1.03	(0.47)
營業毛利率(%)	60	68	8
營業利益率(%)	11	25	14
淨利率(%)	7	5	(2)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持續開發新的金屬創傷固定產品，也投入資源整合國內廠商共同研發新材質及生化類產品，旨在提高產品附加價值與治療成效，並擴大產品的應用範圍與適應症，113 年度預計將有十款新產品逐步進入市場。

在術前規劃及 3D 列印方面，我們持續發展新部位及新術式的應用，同時投資開發 AI 輔助的術前規劃解決方案，預期未來不僅縮短術前規劃與準備的時間，更進一步提升在市場中的競爭力。。

二、 11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專注創新研發：

公司致力於開發新產品和技術，提高產品性能和品質，以滿足市場需求，保持

競爭優勢。

2. 注重學術教育：

建立專業形象，對內注重人才培養、學術交流和技能提升；對外則透過各種活動，提供產品應用、醫療技術等相關知識的推廣和宣傳，以增強客戶對產品的信任度和黏著度。

3. 提供高品質醫材：

嚴格控制產品品質，建立完善的品質管理體系，確保產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並符合國家和國際標準。

4. 研發與代理並進：

公司不僅自主研發，還與國內外廠商進行共同開發或代理合作，引進國際先進的醫療器材和技術，以滿足客戶多元化的需求，提高銷售渠道的效率。

5. 深耕既有客戶，開發新客戶：

透過優質的產品和服務，與現有客戶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同時也致力於開拓新科別、新客戶，擴大市場規模。

6. 拓展國際市場：

致力於開拓新市場，提高公司的國際化程度和全球市場佔有率。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 113 年度預期銷售數量將持續成長。台灣市場除了自行研發的創傷產品使用數量持續提升，也有新的代理產品投入市場，藉著原有銷售渠道及邊際效應再創佳績。中國大陸骨科醫材集中採購政策雖影響獲利，公司已積極採取了一系列措施，導入新製程、調整銷售策略，並挹注了非集中採購之新產品。這些措施已於 112 年開始逐漸發酵，並且在新一輪的招標金額也相對提高，對公司未來的發展有正面影響。東南亞市場在後疫情時代，經濟發展與各種活動已復甦至疫情前的水準，搭配未來在學術教育及當地 KOL 的培養，有望實現更好的發展。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因應新產品上市與擴展銷售通路的需求，進行適度的產能擴大，以滿足市場的銷售需求。在此過程中，公司將持續針對骨、外科開拓新的銷售渠道和市場，並通過不斷改進和創新，為客戶提供更優質、更可靠的產品和服務，並在市場中獲得更大的競爭優勢。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 新品挹注：

愛派司致力於開發具有差異化的特色產品，今年持續有新產品進入市場，產品線涵蓋更廣的適應症，吸引更多客戶。代理產品在今年也有新品項加入銷售，自行研發與代理的新品挹注，不僅提高銷售渠道的效率，也擴增不同科別的通路，提供公司持續成長的動能。

(二) 中國市場：

除了新製程及新工法持續導入，中國市場持續推廣非集中採購之高利潤產品。同時，非集中採購之新品證照也持續申請當中，未來不斷有更多的高利潤新品注入市場，為公司帶來更大的收益。

(三) 國際市場：

為避免陷入中國品牌的價格戰，公司持續積極開發和推廣獨具特色的產品，以帶動基礎產品的銷售。同時已規劃多場國際醫療展覽和研討會等活動，尋找海外市場的機會，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國際市場份額。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國外知名大廠具有完善的通路布建、行銷資源多、品牌形象等優勢，對於本地廠商形成一定的競爭壓力，而本地也逐漸出現拷貝國際大廠之產品投入市場。本公司除了堅守品質，更積極投入學術教育，並擁有自己的研發能量，能快速回應客戶需求，縮短產品迭代時間，同時兼具外商的學術教育投入並保有本土廠商的靈活應對，因此市占率仍在成長。

(二) 法規環境之影響：

近年來，先進國家的法規越來越嚴格，包括美國 FDA、歐盟 CE、中國 CFDA 和台灣 TFDA 等機構皆趨向更嚴格的管理。此舉不僅使取得認證的時間延長，相關費用也節節升高，進入產業的成本和門檻也相對提高。本公司除了掌握最新法規的要求，也積極加強人員專業知識和經驗，採取必要的因應措施。

(三)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雖然國際的經濟、政治、法規，甚至疫情等因素可能造成醫療產業短暫的不利影響，但隨著老年人口增長，高齡化議題持續發酵，意外事故、關節退化和骨質疏鬆等老年疾病發病率也逐漸增高，對於骨外科相關產品需求將越來越高。同時，隨著科技進步與醫療器材的不斷更新，手術成功率與治療效果得到明顯的提升，也進一步推動了醫材市場的發展。因此長期而言，市場將持續擴大，前景看好。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泗銘

總經理　羅翔煒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之議案，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金連、徐明釧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察。

此致

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洪文浚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4　月　24　日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範 修訂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八條 董事會參考資料、列席人員與董事會召開 本公司董事會召開時，議事事務單位應備妥相關資料供與會董事隨時查考。 召開董事會，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或子公司之人員列席。 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及說明。但討論及表決時應離席。 董事會之主席於已屆開會時間並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時，應即宣布開會。 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於當日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 前項及第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第八條 董事會參考資料、列席人員與董事會召開 本公司董事會召開時，議事事務單位應備妥相關資料供與會董事隨時查考。 召開董事會，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或子公司之人員列席。 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及說明。但討論及表決時應離席。 董事會之主席於已屆開會時間並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時，應即宣布開會。 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 前項及第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依金管證發字第1120383996號令： 一、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113/01/11修正條文。 二、為避免延長開會時間未確定引發爭議，爰明定出席人數不足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之時限以當日為限。
第十一條 議案討論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 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五項規定 。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第二項規定逕行宣布散會，其代理人之選任準用第七條第三項規定。	第十一條 議案討論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 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五項規定 。	一、同上述說明。 二、為避免影響董事會運作，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規定逕行宣布散會時，明定主席之代理人選任方式，故新增第四項內容。
第十八條 施行 一、本議事規範經審計委員同意後，提報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提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第十八條 施行 一、本議事規範經審計委員同意後，提報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提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新增修訂日期。

附件三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範 修訂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二、本規範訂立於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4 年 04 月 28 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1 年 09 月 28 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3 年 03 月 29 日。	二、本規範訂立於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4 年 04 月 28 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1 年 09 月 28 日。	

113 年公司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

依法令相關規定，買回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內容如下：

1. 買回股份目的：轉讓股份予員工
2. 買回股份種類：普通股
3. 原預定買回股份總金額上限(元)：新台幣 18,000 仟元
4. 原預定買回之期間：113/4/1~113/5/31
5. 原預定買回之數量(股)：不超過 300,000 股
6. 原預定買回區間價格(元)：每股新台幣 40 元~60 元之間，股價若跌破買回之區間價格下限時，仍可繼續買回股份。
7. 本次實際買回期間：113/4/1~113/4/23
8. 本次已買回股份數量(股)：285,000 股
9. 本次已買回股份總金額(元)：新台幣 16,259,292 元
10. 本次平均每股買回價格(元)：新台幣 57.05 元
11. 累積已持有自己公司股份數量(股)：573,000 股
12. 累積已持有自己公司股份數量占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1.88%
13. 本次未執行完畢之原因：為維護股東權益與兼顧市場機制，公司視股價變化及成交量狀況採行分批買回策略，致未予以全部執行完畢。
14. 其他應敘明事項：無。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5749 號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pwc 資誠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產品為骨材等醫療器材，因該等醫療器材屬於少量多樣之產品，且醫療科技不斷推陳出新可能導致產品去化不如預期，商品價格亦受政府政策影響而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及過時陳舊風險較高。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庫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經驗而得。

因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且具有不確定性，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依據對公司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及一致性。
2. 瞭解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用來個別評估過時陳舊之存貨庫齡報表資訊之正確性，包括確認存貨異動情形落入適當庫齡區間，並取得管理階層評估過時陳舊產品之佐證文件，以確認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4. 檢視各項存貨淨變現價格採用之估計基礎適當性，包括抽核產品銷售及進貨價格正確性，並重新核算及評估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pwc 資誠

商譽之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六)；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商譽(表列無形資產項下)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七)。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5年7月取得A Plus(Cayman) Holding Inc.之控制力，並依收購價格分攤評估分析報告認列商譽為新台幣164,464仟元，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商譽餘額為新台幣42,464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4%。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辨認可產生獨立現金流量之最小現金流量產生單位後，以各該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及使用適當之折現率加以折現衡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商譽是否減損之依據。

民國112年度因該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致認列減損損失計新台幣122,000仟元，因以未來估計現金流量衡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涉及多項假設，包括決定預計成長率、折現率及採用所編製之未來財務預測易有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導致對可回收金額之衡量結果影響重大，進而影響商譽減損金額之估計，故本會計師將商譽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複核通過其財務預測及相關假設之內部控制流程。
2. 評估決定可回收金額之評價模型中所採用之各項估計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並瞭解管理階層過去營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況。
3. 查核人員採用評價專家工作協助評估模型中所採用之各項估計期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合理性，包括以下程序：
   (1) 所使用之預期成長率，與總體經濟及產業預測文獻比較。
   (2) 所使用之折現率，檢查其現金產生單位資金成本假設，並與市場中類似資產報酬率比較。

pwc 資誠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pwc 資誠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連 會計師

徐明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480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24 日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19,066	29	$ 237,687	2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二)、八及九	1,000	-	1,0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	-	1,58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41,623	13	145,043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42	-	17	-
1200	其他應收款		22	-	2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086	-	3,043	-
130X	存貨	六(四)	283,761	25	295,692	25
1410	預付款項		17,487	2	24,079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4,488	-	5,46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69,575	69	713,628	61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244,604	22	244,973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14,413	1	14,654	1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50,705	5	176,204	1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31,235	3	12,70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3,255	-	12,35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44,212	31	460,885	39
1XXX	**資產總計**		$ 1,113,787	100	$ 1,174,513	100

(續次頁)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 1,487	-	$ 6,827	-
2150	應付票據		100	-	208	-
2170	應付帳款		28,804	3	42,024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60,195	5	69,478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561	2	20,376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六)	8,641	1	8,962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七及八	4,775	-	7,82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九)	19,265	2	17,92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2,828	13	173,629	1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及八	93,830	8	116,442	10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934	-	92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	-	4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六)	5,788	1	5,66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0,552	9	123,079	10
2XXX	**負債總計**		243,380	22	296,708	25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304,710	27	304,710	26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360,006	32	360,006	31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081	3	22,51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92,418	17	186,957	16
	其他權益	六(十五)				
3400	其他權益		345	-	3,621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二)	(14,153)	(1)	-	-
3XXX	**權益總計**		870,407	78	877,805	7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13,787	100	$ 1,174,513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泗銘　　經理人：羅翔煒　　會計主管：柯佩君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年度 金額	%	111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675,047	100	$ 615,47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七)(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214,373)	(32)	(243,943)	(4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60,674	68	371,534	6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36,698)	(20)	(134,849)	(22)
6200	管理費用		(96,732)	(14)	(93,080)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538)	(9)	(77,001)	(1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166)	-	37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93,134)	(43)	(304,558)	(49)
6900	營業利益		167,540	25	66,976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710	-	834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881	-	1,52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七)(二十)	(121,924)	(18)	1,431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2,705)	-	(2,65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2,038)	(18)	1,136	-
7900	**稅前淨利**		45,502	7	68,112	1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14,343)	(2)	(22,408)	(4)
8200	**本期淨利**		$ 31,159	5	$ 45,704	7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五)	($ 3,276)	(1)	$ 3,402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276)	(1)	$ 3,40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883	4	$ 49,106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1,159	5	$ 45,704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7,883	4	$ 49,106	8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03		$ 1.5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3		$ 1.5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泗銘　　經理人：羅翔煒　　會計主管：柯佩君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111年度									
111年1月1日餘額		$ 304,710	$ 358,548	$ 1,458	$ 19,217	$ 159,783	$ 219	$ -	$ 843,935
本期淨利		-	-	-	-	45,704	-	-	45,7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	3,402	-	3,4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5,704	3,402	-	49,106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3,294	(3,294)	-	-	-
現金股利		-	-	-	-	(15,236)	-	-	(15,23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04,710	$ 358,548	$ 1,458	$ 22,511	$ 186,957	$ 3,621	$ -	$ 877,805
112年度									
112年1月1日餘額		$ 304,710	$ 358,548	$ 1,458	$ 22,511	$ 186,957	$ 3,621	$ -	$ 877,805
本期淨利		-	-	-	-	31,159	-	-	31,1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	(3,276)	-	(3,2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1,159	(3,276)	-	27,883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4,570	(4,570)	-	-	-
現金股利		-	-	-	-	(21,128)	-	-	(21,128)
庫藏股買回	六(十二)	-	-	-	-	-	-	(14,153)	(14,15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04,710	$ 358,548	$ 1,458	$ 27,081	$ 192,418	$ 345	($ 14,153)	$ 870,40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泗銘　　經理人：羅翔煒　　會計主管：柯佩君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5,502	$ 68,11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二十二)	166	(372)
折舊費用	六(五)(六)(二十二)	22,456	21,049
攤銷費用	六(七)(二十二)	3,924	3,814
租賃修改損失	六(六)(二十)	-	17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710)	(834)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2,705	2,656
商譽減損損失	六(七)(二十)	122,00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555	2,915
應收帳款		2,853	(24,57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	(17)
存貨		9,268	7,089
預付款項		6,509	(7,950)
其他流動資產		966	1,4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5,215)	5,911
應付票據		(108)	(344)
應付帳款		(10,481)	(104)
其他應付款		(7,910)	(2,755)
其他流動負債		390	(68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2,845	75,424
收取之利息		1,710	834
支付之利息		(2,694)	(2,642)
退還之所得稅		957	-
支付之所得稅		(33,714)	(12,9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9,104	60,644

(續次頁)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 8,633)	($ 32,951)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七)	(425)	(1,647)
預付設備款增加		(747)	(2,17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956	6,2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49)	(30,5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七)	-	(37,8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七)	1,272	1,123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七)	(25,663)	(37,082)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9,507)	(9,821)
支付現金股利	六(十四)	(21,128)	(15,236)
庫藏股買回成本	六(十二)	(14,15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9,179)	(98,816)
匯率影響數		(3,697)	1,2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1,379	(67,4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7,687	305,0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9,066	$ 237,68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泗銘　　經理人：羅翔煒　　會計主管：柯佩君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5713 號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pwc 資誠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產品為骨材等醫療器材，因該等醫療器材屬於少量多樣之產品，且醫療科技不斷推陳出新可能導致產品去化不如預期，商品價格亦受政府政策影響而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及過時陳舊風險較高。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庫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經驗而得。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於間接持有100%之子公司愛湃斯(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因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且具有不確定性，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依據對公司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及一致性。
2. 瞭解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用來個別評估過時陳舊之存貨庫齡報表資訊之正確性，包括確認存貨異動情形落入適當庫齡區間，並取得管理階層評估過時陳舊產品之佐證文件，以確認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4. 檢視各項存貨淨變現價格採用之估計基礎適當性，包括抽核產品銷售及進貨價格正確性，並重新核算及評估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pwc 資誠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含商譽)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含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六)；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7 月取得 A Plus(Cayman) Holding Inc.之控制力，並依收購價格分攤評估分析報告認列商譽為新台幣 164,464 仟元，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商譽餘額(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42,464 仟元。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辨認可產生獨立現金流量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後，以各該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及使用適當之折現率加以折現衡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商譽是否減損之依據。

民國 112 年度因該商譽(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致認列減損損失計新台幣 122,000 仟元，因以未來估計現金流量衡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涉及多項假設，包括決定預計成長率、折現率及採用所編製之未來財務預測易有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導致對可回收金額之衡量結果影響重大，進而影響商譽減損金額之估計，故本會計師將商譽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複核通過其財務預測及相關假設之內部控制流程。
2. 評估決定可回收金額之評價模型中所採用之各項估計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並瞭解管理階層過去營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況。
3. 查核人員採用評價專家工作協助評估模型中所採用之各項估計期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合理性，包括以下程序：
   (1)所使用之預期成長率，與總體經濟及產業預測文獻比較。
   (2)所使用之折現率，檢查其現金產生單位資金成本假設，並與市場中類似資產報酬率比較。

pwc 資誠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

pwc 資誠

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連 黃金連

會計師

徐明釗 徐明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00348083號
金管證審字第1050029449號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24 日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46,792	23	$ 140,517	1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二)及八	1,000	-	1,0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	-	3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29,957	12	123,082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23,723	2	54,527	5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086	-	3,043	-
130X	存貨	六(四)	143,270	13	156,256	14
1410	預付款項		16,591	2	19,53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4,488	1	5,10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67,907	53	503,093	45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212,805	20	328,567	3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244,389	22	244,528	2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9,240	1	4,096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8,241	1	11,74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31,235	3	12,70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1,176	-	10,15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07,086	47	611,792	55
1XXX	**資產總計**		$ 1,074,993	100	$ 1,114,885	100

（續次頁）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 232	-	$ -	-
2150	應付票據		100	-	208	-
2170	應付帳款		28,804	3	39,285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47,839	5	47,67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499	2	20,376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	3,539	-	3,740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七及八	4,775	-	7,82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16	-	24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4,104	10	119,353	1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及八	93,830	9	116,442	10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934	-	92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	-	4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	5,718	-	31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0,482	9	117,727	10
2XXX	**負債總計**		204,586	19	237,080	21
	權益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304,710	28	304,710	28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360,006	33	360,006	32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081	3	22,51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92,418	18	186,957	17
	其他權益	六(十五)				
3400	其他權益		345	-	3,621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二)	(14,153)	(1)	-	-
3XXX	**權益總計**		870,407	81	877,805	7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74,993	100	$ 1,114,885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泗銘　　經理人：羅翔煒　　會計主管：柯佩君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年度 金額	%	111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595,904	100	$ 570,88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七)(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210,026)	(36)	(235,313)	(41)
5900	營業毛利		385,878	64	335,574	5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7,146)	(1)	(11,233)	(2)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11,233	2	16,932	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89,965	65	341,273	60
	營業費用	六(八)(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07,567)	(18)	(98,081)	(17)
6200	管理費用		(61,869)	(10)	(54,227)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538)	(10)	(77,001)	(1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	-	14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28,974)	(38)	(229,160)	(40)
6900	營業利益		160,991	27	112,113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八)及七	1,518	-	539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265	-	22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五)(二十)	(121,972)	(21)	1,674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2,413)	-	(2,53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5,427	1	(43,909)	(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7,175)	(20)	(44,001)	(8)
7900	**稅前淨利**		43,816	7	68,112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12,657)	(2)	(22,408)	(4)
8200	**本期淨利**		$ 31,159	5	$ 45,704	8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五)	($ 3,276)	-	$ 3,402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276)	-	$ 3,40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883	5	$ 49,106	9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03		$ 1.5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3		$ 1.5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泗銘　　經理人：羅翔煒　　會計主管：柯佩君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本公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合計
111年度									
111年1月1日餘額		$ 304,710	$ 358,548	$ 1,458	$ 19,217	$ 159,783	$ 219	$ -	$ 843,935
本期淨利		-	-	-	-	45,704	-	-	45,7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	3,402	-	3,4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5,704	3,402	-	49,106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3,294	(3,294)	-	-	-
現金股利		-	-	-	-	(15,236)	-	-	(15,23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04,710	$ 358,548	$ 1,458	$ 22,511	$ 186,957	$ 3,621	$ -	$ 877,805
112年度									
112年1月1日餘額		$ 304,710	$ 358,548	$ 1,458	$ 22,511	$ 186,957	$ 3,621	$ -	$ 877,805
本期淨利		-	-	-	-	31,159	-	-	31,1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	(3,276)	-	(3,2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1,159	(3,276)	-	27,883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4,570	(4,570)	-	-	-
現金股利		-	-	-	-	(21,128)	-	-	(21,128)
庫藏股買回	六(十二)	-	-	-	-	-	-	(14,153)	(14,15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04,710	$ 358,548	$ 1,458	$ 27,081	$ 192,418	$ 345	($ 14,153)	$ 870,40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泗銘　　經理人：羅翔煒　　會計主管：柯佩君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3,816	$ 68,11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六(五)	7,146	11,233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六(五)	(11,233)	(16,93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六(二十二)	-	(148)
折舊費用	六(六)(七)(二十二)	16,889	14,669
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二)	3,924	3,814
租賃修改損失	六(二十)	-	1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5,427)	43,909
減損損失	六(五)(二十)	122,000	-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518)	(539)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2,413	2,5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1	(15)
應收帳款		(6,875)	(30,456)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804	(2,229)
存貨		12,986	14,559
預付款項		2,944	(8,501)
其他流動資產		614	(1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232	-
應付票據		(108)	(344)
應付帳款		(10,481)	32
其他應付款		1,140	(1,51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2	(26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09,369	97,741
收取之利息		1,518	539
支付之利息		(2,402)	(2,517)
退還之所得稅		957	-
支付之所得稅		(33,116)	(12,9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6,326	82,791

(續次頁)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 8,477)	($ 32,874)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425)	(1,647)
預付設備款增加		(707)	(2,17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843	6,3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66)	(30,37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七)	-	(37,8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七)	(25,663)	(37,082)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4,341)	(4,671)
支付現金股利	六(十四)	(21,128)	(15,236)
庫藏股買回成本	六(十二)	(14,15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285)	(94,7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6,275	(42,3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0,517	182,8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6,792	$ 140,51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泗銘　　經理人：羅翔煒　　會計主管：柯佩君

附件六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61,258,974**
加: 112年度稅後淨利	31,159,374
減: 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3,115,937)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89,302,411**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每股0.92911364元)	(28,043,437)
期末未分配盈餘	**161,258,974**

附註：

(1)本公司實收資本額304,710,000元，發行股數30,471,000股，買回庫藏股288,000股，流通在外股數30,183,000股。

(2)本公司嗣後如因遇買回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或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需變更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辦理變更股東配息率相關事宜。

(3)上述盈餘分配來源：28,043,437元來自本公司112年度稅後盈餘。

負責人：李泗銘　　經理人：羅翔煒　　會計主管：柯佩君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修訂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 2 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二、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三、F401010 國際貿易業。 四、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五、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2 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二、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三、F401010 國際貿易業。 四、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依現行營運狀況增訂
第 4 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及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 4 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如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本公司之公告方式則依照~~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除公司法外另加上依其他法令或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
第 5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捌億元，分為捌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本公司得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予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之員工，在前項股份總額內保留伍佰萬股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得免印製股票，採無實體發行，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發行其他有價證券亦同。	第 5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捌億元，分為捌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本公司得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予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之員工，在前項股份總額內保留伍佰萬股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修正無實體發行規定
第 15 條 全體董事之報酬，不論營業盈虧，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本公司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其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與薪資報酬，並提交董事會討論。	第 15 條 全體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議定之，~~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之給之~~。 本公司~~股票已在興櫃掛牌後~~，應~~另~~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其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與薪資報酬，並提交董事會討論。	酌修文字順序。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修訂對照表

2/3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 15 條之 1 本公司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之業務範圍，依法應付之賠償責任，本公司得為其購買責任保險，有關投保事宜，授權董事會處理。	本條新增	新增董事責任險投保規定
第 18 條之 1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將考量所處產業及本公司營運成長情形，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係依該年度盈餘狀況，考量公司整體發展、財務規劃、資金需求及產業景氣等相關因素決定分派比率，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並於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執行之。惟當年度之股利分派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十。	第 18 條之 1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將考量所處產業及本公司營運成長情形，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係依該年度盈餘狀況，考量公司整體發展、財務規劃、資金需求及產業景氣等相關因素決定分派比率，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並於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執行之。惟當年度之股利分派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盈餘~~之百分之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十。	擬配合現行現金股利發放經董事會決議後就可為之故修訂
第 20 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 20 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除公司法外另加上依其他法令或依證券主管機關規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修訂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定之字眼
第 21 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98 年 08 月 23 日。 第一次至第十六次 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18 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 113 年 06 月 27 日。	第 21 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98 年 08 月 23 日。 第一次至第十六次 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18 日。	修改條次 增列修正日期。

附件八

獨立董事及董事候選人名單

類　　別	獨立董事	董事
姓　　名	林國基	陳昱宏
學　　歷	國立交通大學高階主管管理碩士 EMBA	美國聖母大學 MBA
經　　歷	金箭印刷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國泰證券資本市場處協理 元富證券承銷部經理	L.C. Equity Research Corporation/ Manager
現　　職	無	全幃(股)公司董事長 鼎碩資本投資(股)公司董事及合夥人 菁宏資本(股)公司董事長 禹甯資本有限公司董事長 賓陽投資(股)公司董事 田季投資(股)公司、中壢發爺(股)公司、桃園發爺(股)公司、田季南高(股)公司、田季竹北(股)公司、田季永康(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持有愛派司股數	無	1,133,000 股
兼任其他公司董事家數	無	無